

证券代码：605068 证券简称：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转债代码：111004 转债简称：明新转债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，制定了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本行动方案于2026年4月17日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提质增效总体目标

公司2026年将坚持“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”的工作总基调，聚焦主业提质、管理增效、回报提升三条主线，统筹推进经营质量改善、投资者回报强化、新质生产力培育、治理规范深化等重点工作，努力实现公司价值与股东回报的长期协同增长。

二、聚焦主业经营质量，夯实价值创造基础

公司将深耕汽车内饰核心业务，致力于提升盈利韧性与经营效率。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，巩固真皮业务在中高端市场的品牌优势，同时加快水性超纤、水性PU、环保PVC等环保材料的市场渗透，以“一站式内饰材料解决方案”增强客户黏性。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现有主机厂的配套合作，积极拓展新能源客户及海外市场，努力提升产能利用率和收入规模。在成本管控方面，公司将依托米尔化工等上游布局，持续提高核心化料的自制比例，降低对外采购依赖，通过优化生产工艺、推行精益管理、加强供应链协同，系统性控制制造成本。同时，强化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催收机制，减少坏账风险，保障现金流健康。公司还将稳步推进墨西哥工厂的产能爬坡和客户认证，通过国内外工厂的协同调度，提高对全球客户的快速响应能力，降低运输及关税风险。

三、强化投资者回报，共享发展成果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将不断完善分红与回购机制，增强回报预期的稳定性与可预见性。在兼顾经营发展和资本开支的前提下，公司将积极研究制定中长期分红规划，努力保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经营状况允许的条件下，公司探索一年多次分红等模式，提升投资者获得感。同时，结合市场估值水平，公司适时运用股份回购工具，回购股份可用于注销或员工激励，以传递对公司价值的信心。公司还将密切关注二级市场对公司价值的反馈，建立股价异常波动的应对机制，在股价出现非理性下跌、破净等情形时，依法依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，包括但不限于控股股东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、公司回购等。此外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将严格遵守减持相关规定，审慎制定减持计划，合理控制减持节奏，与中小投资者形成利益共同体。

四、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培育第二增长曲线

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，巩固技术护城河，围绕无铬鞣、全植鞣、水性工艺、生物基材料等环保方向开展技术攻关，提升产品的低碳属性和可回收性，同时推动超纤、PU等产品的性能升级和成本优化，增强综合竞争力。依托公司在柔性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，公司将积极开发具有导电、压感能力的功能性皮革，同时也在推进PU、超纤等柔性材料在机器人等新型领域的应用，通过新赛道的开拓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。公司还将进一步拓展与高校、科研院所的合作网络，围绕智能表面材料方向开展联合攻关，完善内部创新激励机制，鼓励技术人员申报专利、参与标准制定，提升公司在行业标准中的话语权。

五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提升信息透明度

公司将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不断丰富沟通渠道与形式。通过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接待活动、线上图文解读定期报告等方式，增强信息的可读性和传播力。董事长、总经理等主要负责人将积极参与重要投资者交流活动，直面市场关切。公司还将定期收集中小投资者、机构投资者的意见建议，并在制定经营计划、利润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项时予以充分考虑。对于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，公司将通过公告或互动平台及时回应。在信息披露方面，公司严格遵守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要求，自愿性披露内容做到明确具体、具有可执行性，避免夸大或误导性表述，同时严格履行 ESG 信息披露义务，以透明化运营树立良好品牌形象，推动企业与社会、环境高质量共生发展。。

六、坚持规范运作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

公司将对照最新监管要求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修订完善《公司章程》、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。进一步完善审计委员会运作机制，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责。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，保障独立董事依法履职，充分发挥其在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利润分配等事项中的监督作用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控体系，重点加强对子公司、海外资产的管控，完善重大投资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决策程序，防范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风险，加强审计委员会职能，定期开展内控自我评价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律法规，杜绝内幕交易、操纵市场等行为，加强对关键岗位人员的合规培训，筑牢廉洁从业防线。

七、强化关键少数责任，构建利益共享机制

公司将进一步拉近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效率、市值表现的关联度，合理设置绩效薪酬占比，强化责任约束。公司将继续实施并适时优化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方案，将激励条件与资产收益率、研发成果转化、投资者回报等指标深度绑定，鼓励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通过增持公司股份等方式，传递对公司长期价值的信心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将带头遵守承诺，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，杜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，在涉及公司重大利益决策时，主动回避关联交易表决，保障中小股东话语权。

八、其他事宜

公司将持续评估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，提升经营质量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，以实际经营成果回报投资者信任，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